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满电子”、“公司”或“发行人”）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8号文）核准，富满电子于2020年6月向21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5,765,765股，发行价为22.2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349,999,983.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716,981.13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545,732.5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4,737,269.30元。2020年6月12日，公司完成了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股份登记手续，并于2020年6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限售期为6个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141,890,000股增至157,655,765股。

#####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截至2020年12月20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57,655,765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6,711,3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60%，无限售条件股份140,944,4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9.40%。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是张新滢、浙江晖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晖鸿掘金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一乐瑞宏观配置 4 号基金一财通基金玉泉乐瑞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肖玲、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一乐瑞宏观配置 2 号基金一财通基金玉泉乐瑞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一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一财通基金玉泉 9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一李树平一财通基金玉泉弘龙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郑燕华、洪银花、成辉、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通招商江海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一赵想章一财通基金红星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李新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三组合、财通基金一董卫国一财通基金玉泉 90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一光大银行一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林素真、熊敏锐和财通基金一乐瑞宏观配置 3 号基金一财通基金玉泉乐瑞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上述股东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的股份。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01月05日（星期二）。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5,765,76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5,765,76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21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
1	张新滢	450,450	450,450	450,450
2	浙江晖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晖鸿掘金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0,450	450,450	450,450
3	财通基金—乐瑞宏观配置4号基金—财通基金玉泉乐瑞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45	45,045	45,045
4	肖玲	900,900	900,900	900,900
5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450	450,450	450,450
6	财通基金—乐瑞宏观配置2号基金—财通基金玉泉乐瑞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45	45,045	45,045
7	财通基金—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8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45	45,045	45,045
8	财通基金—李树平—财通基金玉泉弘龙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5,225	225,225	225,225
9	郑燕华	2,252,252	2,252,252	2,252,252
10	洪银花	450,450	450,450	450,450
11	成辉	450,450	450,450	450,450
1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50,450	450,450	450,450
13	南通招商江海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25,230	5,225,230	5,225,230
14	财通基金—赵想章—财通基金红星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7,658	157,658	157,658
15	李新岗	1,351,351	1,351,351	1,351,351
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零三组合	450,450	450,450	450,450
17	财通基金—董卫国—财通基金玉泉90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450	450,450	450,450
1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西	67,568	67,568	67,568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
	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林素真	450,450	450,450	450,450
20	熊敏锐	1,351,351	1,351,351	1,351,351
21	财通基金—乐瑞宏观配置3号基金—财通基金玉泉乐瑞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045	45,045	45,045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797,584	10.65%	-15,765,765	1,031,819	0.65%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15,765,765	10.00%	-15,765,765	-	-
董事、高管限售股	1,031,819	0.65%	-	1,031,819	0.6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858,181	89.35%	15,765,765	156,623,946	99.35%
三、总股本	157,655,765	100.00%	-	157,655,765	100.00%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保荐机构同意富满电子本次限售股份在创业板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